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聯絡人：李可為
聯絡電話：02-2787-7024
傳真：02-2787-7023
電子信箱：wen3225w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11日
發文字號：FDA風字第10411052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TFDA104年藥品優良運銷規範問卷調查表(A2102000011041105243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藥品優良運銷規範調查問卷乙份，請轉知所屬會員填寫，並於104年8月19日前復知本署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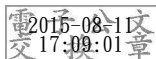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藥品優良運銷規範(GDP)係延續藥品GMP嚴謹的品質管理精神，涵蓋整個藥品供應鏈，從藥品製造端延續到銷售端，確保藥品在儲存、運輸與配送的過程中，品質及包裝完整性得以維持。推動藥品實施GDP之目的，分別為藥品品質之維持、有效處理緊急藥品回收事件、在合理時間內正確運送給顧客及防止偽藥進入藥品供應鏈等，其最終目標即為確保民眾用藥品質及安全。
- 二、本署自100年起即逐步推動藥品GDP管理制度與國際接軌，並於104年7月16日正式公告「西藥藥品優良運銷規範(第三部：運銷)」，為實質了解國內製造廠、代理/經銷商及物流配送業者間藥品儲存及運銷現況，請協助轉知會員填寫問卷(如附件)，並以郵寄、傳真、電子郵件等方式回復，作為後續政策推動之參考。

正本：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生物產業發展協會、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生物技術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物流協會、台灣國際物流暨供應鏈協會、台灣省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區高壓氣體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高壓氣體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